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胡瓊之

電話：02-77367426

電子信箱：e-j185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45500314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4年度國民中學生涯發展教育課程模組工作坊實施計畫
(A09030000E_1145500314_senddoc1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署辦理「114年度國民中學生涯發展教育課程模組
工作坊」實施計畫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協助國民中學教師更加掌握生涯發展教育相關專業知能，進而引導學生進行生涯規劃，本署刻正發展旨揭課程模組（草案），並設計跨領域教學教案及相關教學資源，另為蒐集現場教師相關建議以完備本課程模組之內容，爰分北、中、南3區辦理旨揭工作坊。
- 二、請貴局（府）協助函轉相關訊息予所轄公、私立國民中學（含高中附設國中部）及轄內各國立學校附設國中部，並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旨揭工作坊。
- 三、另請轉知有意願參與之教師須於以下所定時間前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完成報名（<https://reurl.cc/1N45a9>）、填復相關報名表後傳至電子信箱（yishan0218@ntnu.edu.tw），以利核發研習時數：

（一）北區場次：於114年2月24日（星期一）前完成報名，訂

A041400_國中教育組/23 15:19



121140007970 有附件

於114年2月28日（星期五）前公告錄取名單。

(二)中區場次：於114年3月3日（星期一）前完成報名，訂於114年3月7日（星期五）前公告錄取名單。

(三)南區場次：於114年3月31日（星期一）前完成報名，訂於114年4月4日（星期五）前公告錄取名單。

四、請同意核予參與研習人員公（差）假出席，相關費用由原服務單位報支。

五、倘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吳小姐（電話：02-7749-5933）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(含附件)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